

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应对新型冠状病毒 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北大荒集疫指办文〔2021〕25号

关于深入贯彻落实“黑龙江省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五统一’”要求的通知

各分公司、哈尔滨有限公司，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各农（牧）场，集团各直属单位，省垂直管理单位，驻集团纪检监察组，集团各部门：

按照黑龙江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关于印发〈黑龙江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五统一”〉的通知》（黑疫指发〔2021〕2号）（以下简称《通知》）文件精神 and 集团应对疫情指挥部工作部署，现就认真贯彻落实省疫情防控“五统一”要求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真贯彻落实“统一指挥领导”要求

按照《通知》要求，省应对疫情指挥部切实发挥全省疫情指挥中枢作用，根据形势变化、防控需要，指导推动跨市联动、对口支援、资源共享，健全指令清晰、系统有序、条块畅达、执行有力的领导指挥应急响应机制。集团各级各单位要全面贯彻落实省应对疫情指挥部的决策部署要求，党政主要领导坐镇指挥调

度，主管领导具体负责，明确各工作组、各推进专班、各成员单位职责定位，全力配合属地，确保全省疫情防控工作步调一致、运转高效。

二、认真贯彻落实“统一工作调度”要求

省应对疫情指挥部以日报告形式，及时准确掌握各地疫情防控需要全省统筹的问题，科学、精准调动全省各类资源、各方力量，切实把有效要素用到最关键、最需要的地方。集团各级各单位要全力配合属地做好防护物资、医疗设备、救治药品、检验检测、隔离场所等各类疫情防控资源的保障和疫情防控、社会运转工作，保证市场商品特别是生活必需品稳价保供，保持社会大局稳定。

三、认真贯彻落实“统一信息发布”要求

省应对疫情指挥部把疫情信息发布由县市调整为全省统一发布，确保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准确性、权威性。集团各级各单位要全力配合属地做好疫情信息报告和流行病学调查等工作，各级医疗机构要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网络直报，不得擅自增加会诊、复核等程序。

四、认真贯彻落实“统一研究政策”要求

省应对疫情指挥部坚持统筹协调与精准施策相结合，各工作组、各推进专班具体制定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社会面管控各项疫情防控政策。集团各级各单位要全力配合属地执行各项政策要求，如遇特殊情况需提出政策要求，需逐级上报集团，集团将报省应对疫情指挥部备案。

五、认真贯彻落实“统一流程规范”要求

集团各级各单位要按照新冠肺炎防控方案（第七版）、诊疗方案（试行第八版）、实验室监测技术指南（第二版）等国家防控文件要求，在工作过程中严格执行流调排查、隔离管控、转运对接、医疗救治等规章、制度、流程，切实做到“十个第一时间”，确保各项工作科学有效。

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
领导小组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北大荒集团社会事务部代章)
2021年1月26日



(信息公开形式：不予公开)

